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恒投證券 HENGTOU SECURITIES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以中文公司名稱「恒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在香港以「恒投證券」(中文)
及「HENGTOU SECURITIES」(英文)名義開展業務)

(「本公司」)
(股份代碼：01476)

於2019年2月26日舉行之臨時股東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及 變更本公司住所並修改《公司章程》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1月11日有關本公司於2019年2月26日舉行2019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通告(「該通告」)及通函(「該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告及該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臨時股東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本公司已於2019年2月26日(星期二)上午9時正假座中國北京市西城區金融大街17號中國人壽中心11樓會議室舉行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已依照中國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規定舉行。

於臨時股東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為2,604,567,412股股份(「股份」)(其中2,153,721,412股為內資股而450,846,000股為H股)，該等股份賦予持有人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就提呈的決議案(「決議案」)投票贊成或反對。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及股東委任代表持有合共2,401,114,412股有投票權的股份，佔本公司有投票權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約92.19%。

概無任何股東根據上市規則規定須就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任何股份賦予其持有人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但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放棄對決議案投贊成票。概無股東表明欲就該通告及該通函中所載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本公司並不知悉有任何一方表示其有意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僅投票反對決議案或放棄投票。決議案以投票表決方式進行表決。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臨時股東大會的監票人。兩名股東代表及一名監事代表亦分別獲委任為臨時股東大會的計票人及監票人。

決議案的投票結果如下：

特別決議案		投票票數(%)		
		贊成	反對	棄權
1.	審議及批准變更本公司住所並修改《公司章程》	2,401,114,412 (100%)	0 (0%)	0 (0%)

由於決議案獲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包括股東代表)以過三分之二之票數投票贊成，因此該決議案獲正式通過成為特別決議案。

變更本公司住所並修改《公司章程》

如本公告「臨時股東大會投票表決結果」一節所述，變更本公司住所並修改《公司章程》已於臨時股東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的方式獲批准。本次變更本公司住所並修改《公司章程》將於獲得中國有關監管機構批准後生效。本公司將適時根據上市規則作進一步公告。

承董事會命
龐介民
董事長

中國北京
2019年2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龐介民先生及吳誼剛先生；非執行董事張濤先生、孫超先生、董紅女士及高靚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周建軍女士、林錫光博士及呂文棟先生。